证券代码：834802　　证券简称：宝贝格子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宝贝格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北京宝贝格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
格子优品(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执行法院：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

执行依据文号：（2023）津 0116 民初 6072 号

立案时间：2023 年 10 月 24 日

案号：（2023）津 0116 执 30524 号

做出执行依据单位：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

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信息来源：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信息发布日期：2023 年 12 月 15 日

（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

一、被告格子优品(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天津市榕丰置业有限公司房屋租金 63000 元及利息(以 63000 元为基数,自 2023 年 2 月 14 日起至实际支付之日止,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

二、被告北京宝贝格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被告格子优品(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上述第(一)项债务承担连带给付责任;

三、驳回原告天津市榕丰置业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案件受理费 2065 元(原告已预交),由原告自行负担 500 元,由被告格子优品(天津)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宝贝格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共同负担 1565 元。

（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

全部未履行

二、对公司影响

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名单，会对公司声誉产生一定不利影响。暂未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积极协调处理。

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含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

公司将积极与执行申请人协调处理相关事项，以便公司早日解除相关事项，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

四、备查文件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记录。

北京宝贝格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6 日